

同心县人民法院 2022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9〕9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 2022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开。

附件：2022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同心县人民法院

2022 年 2 月 16 日

附件

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同心县人民法院书记员经费		
主管部门		016-同心县人民法院	实施单位	016001-同心县人民法院
项目属性		02-经常性项目	项目期	1 年
项目总额		201.00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	201.00
其中： 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201.00	其中： 转移市县 (区) 资金	资金总额
	其中：财政拨款	201.00		其中：中央 资金
	其他资金			自治区 资金
	结余结转资金			
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	本项目主要目标是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各项待遇，为提高我院立、审、执工作效率，提高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满意度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保障书记员人数		28 人
1-产出指标	12-质量指标	保障 2022 年卷宗归档率		98%
1-产出指标	13-时效指标	工资及时发放		100%
1-产出指标	14-成本指标	书记员工资		201 万元
2-效益指标	22-社会效益	就业率		显著提升
2-效益指标	24-可持续影响	办案效率		显著提高
3-满意度指标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干警满意度		98%